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支應	合計
274,947	329,21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35,611	53,601	289,212
274,947	329,21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35,611	53,601	289,212
202,171	254,522	用人費用	186,497	25,505	212,002
120,191	128,688	正式員額薪資	119,732	8,875	128,607
10,293	11,88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9,072	9,072
4,687	5,059	超時工作報酬	4,830	50	4,880
31,845	34,258	獎金	31,984	1,485	33,469
14,486	50,102	退休及卹償金	11,542	2,442	13,984
	2,449	資遣費		2,449	2,449
20,669	22,052	福利費	18,409	1,098	19,507
	34	提繳費		34	34
41,019	33,809	服務費用	12,416	23,979	36,395
	22	水電費			
414	308	郵電費		398	398
662	644	旅運費		666	666
669	88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3	446	569
6,976	5,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320	2,947	6,267
389	208	保險費		388	388
28,610	24,004	一般服務費	8,638	16,475	25,113
2,321	1,646	專業服務費	335	1,655	1,990
979	989	公共關係費		1,004	1,004
5,360	4,284	材料及用品費	1,196	3,079	4,275
666	425	使用材料費		420	420
4,693	3,859	用品消耗	1,196	2,659	3,855
799	936	租金與利息		911	911
29	80	房租		22	22
293	608	機器租金		615	615
	4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477	200	什項設備租金		254	254
25,205	35,502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502		35,502
643	85	土地改良物折舊	85		85
973	793	房屋折舊	793		793
15,864	20,406	機械及設備折舊	20,406		20,406
880	1,374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374		1,374
4,262	5,934	什項設備折舊	5,934		5,934
798	2,761	代管資產折舊	2,761		2,761
1,784	4,149	攤銷	4,149		4,149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支　應	合　計
368	12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27	127
55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313	77	規費		77	77
25	3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5	32	會費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A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A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各項管理及總務費用，共計編列2億8,921萬2千元。
51A1-100 用人費用	
51A1-110 正式員額薪資	簡任8人、薦任94人、委任38人、技工13人、工友49人、駐衛警13人薪資。
51A1-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海研三號聘用人員8人及約僱職員2人薪資。
51A1-130 超時工作報酬	員工超時工作之加班費，其中延長工時及假日出勤加班費29萬1千元，不休假加班費458萬9千元。
51A1-150 獎金	員工考績及年終獎金。
51A1-160 退休及卹償金	職員、工員提撥退休及離職金等。
51A1-170 資遣費	預計1名職員之資遣費。
51A1-180 福利費	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健保機關應負擔經費、補充保險費、安全衛生等補助費、醫務室診療藥品費、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等各項經費、休假補助費及服務獎章獎勵金。
51A1-190 提繳費	提繳積欠工資墊償基金費用。
51A1-200 服務費用	
51A1-210 水電費	工作場所電費、氣體費等。
51A1-220 郵電費	行政單位用郵費、電話費等。
51A1-230 旅運費	因公出差國內旅費、行政單位所需貨物運費等。
51A1-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行政單位各種表報印刷、裝訂及誠徵教師廣告費等，其中廣告費6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
51A1-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為維持資產正常使用或防止其損壞而修繕、換置之行政單位所需費用。
51A1-260 保險費	行政單位所需之各種財產保險等。
51A1-270 一般服務費	行政單位所需之外包費(內含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21人編列863萬8千元，辦理本校辦公室清潔勤務、校區環境整理維護及行政大樓值班室、各哨所保全人力)、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486萬7千元，內含專任助理33人、按日及按時人員10人)及員工體育、文康活動費等。
51A1-280 專業服務費	行政單位所需之委託專業辦理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辦理講習、訓練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等(編列83萬5千元)、委託檢驗試驗認證費、委託考選訓練費及軟體服務費等。
51A1-290 公共關係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其支用資格為辦理公共關係事務人員得依業務實際需要提出需求，經行政程序核准，報支公共關係費用。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00萬4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在預算額度內統籌支應。上年度預算案數98萬9千元，前年度決算數97萬9千元。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A1-300 材料及用品費	
51A1-310 使用材料費	行政單位所需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A1-320 用品消耗	行政單位辦公、園藝、化學藥劑、飼料等用品及報章什誌、食品、環境美化、服裝及醫療用品等。
51A1-400 租金與利息	
51A1-420 房租	行政單位舉辦活動租借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A1-430 機器租金	行政單位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
51A1-4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行政單位因公務所需租借車輛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A1-450 什項設備租金	行政單位因公務所需租借什項設備之租金。
51A1-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資產(除土地外)及無形資產，採直線法提列折舊、攤銷，另圖書係採報廢法辦理。
51A1-510 土地改良物折舊	土地改良物折舊。
51A1-520 房屋折舊	一般房屋及其他建築折舊。
51A1-5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機械及設備折舊。
51A1-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1A1-550 什項設備折舊	什項設備折舊。
51A1-580 代管資產折舊	代管資產折舊。
51A1-5A0 攤銷	遞延借項攤銷。
51A1-6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A1-650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使用牌照稅。
51A1-680 規費	公務用汽車燃料使用費及繳納政府機關之各項規費等。